

#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行政审批文件

沙农许可〔2026〕5号

---

##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重庆银行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一期） 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重庆银行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一期）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项目代码：2401-500106-04-01-264884）和《重庆银行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一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 一、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 方案编制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 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8 年。

(三)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的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6.93hm<sup>2</sup>。

(四) 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不予计列，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7%。

(六)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体系。

(七)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八)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 二、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664.70 万元，其中主体设计水保投资为 606.58 万元，水土保持新增投资 58.12 万元。新增投资中，工程措施 9.14 万元、植物措施 0.93 万元、监测措施 17.82 万元、临时措施 17.04 万元、独立费用 9.90 万元、基本预备费 3.2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9.70 万元（根据《沙坪坝区农业水利局关于重庆西部现代物流园水土保持规划的批复》（沙农水发〔2010〕19 号）

及西部物流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缴纳水土保持费依据，该项目建设地址在西部现代物流园水土保持规划阶段确定的范围内，不予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 三、工作要求

（一）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认真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依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同步开展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按程序与主体工程设计一并报经有关部门审核，作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依据。重要防护对象应当开展点对点勘察与设计。无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不得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三）严格控制施工扰动范围，禁止随意占压破坏地貌植被。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在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的水土保持责任，强化奖惩制度，规范施工行为。

（四）依法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在工程建设期间应将水土保持监测季报按规定在网站公开，同时在业主项目部和施工项目部公开，并按规定向我委按时报送监测季报和总结报告。

（五）按照水土保持监理标准和规范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六）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应按照“水利部

第 53 号令”规定办理。确需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以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因弃渣量增加导致弃渣场等级提高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开展弃渣减量化、资源化论证，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并完成弃渣场变更审批手续。

（七）严格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水土流失。

（八）工程完工后、项目投产使用前应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 3 个月内，向我委报备验收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

（九）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 3 年，水土保持方案自批准之日起满 3 年，生产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水土保持方案须报我委重新审核。

附件：1.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 重庆银行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一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1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 附件 1

##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项目名称	重庆银行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一期）		流域管理机构	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	
涉及省（市、区）	重庆市	涉及地市或个数	沙坪坝	涉及县或个数	/
项目规模	规划用地面积 38883.88m <sup>2</sup> ，主要建设 2 栋办公楼、1 栋设备楼、景观绿化、综合管网，总建筑面积 62863.08m <sup>2</sup>		总投资（万元）	70983.71	土建投资（万元） 49347.79
动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	完工时间	2027 年 12 月	设计水平年	2028 年
工程占地（hm <sup>2</sup> ）	6.93	永久占地（hm <sup>2</sup> ）	3.89	临时占地（hm <sup>2</sup> ）	3.04
土石方量（万 m <sup>3</sup> ）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弃）方	
	8.86	3.86	0.00	5.00	
重点防治区名称	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中梁山低山区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地貌类型	构造剥蚀丘陵地貌	水土保持区划	西南紫色土区		
土壤侵蚀类型	水力侵蚀	土壤侵蚀强度	微度侵蚀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 <sup>2</sup> ）	6.93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 <sup>2</sup> ·a）]	500		
土壤流失预测总量（t）	588	新增土壤流失量（t）	507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防治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7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主体工程防治区	主体设计：雨水管网 1700m，透水铺装 1500m <sup>2</sup> ，排水沟 1570m。 方案新增：土地整治 0.04hm <sup>2</sup> 。	主体设计：实土绿化 11500m <sup>2</sup> ，屋顶绿化 1915m <sup>2</sup> ，架空绿化 2160m <sup>2</sup> 。 方案新增：撒播种草 400m <sup>2</sup> 。	主体设计：临时截排水沟 2239m，临时沉沙池 3 座，洗车设施 1 套，集水坑 6 座。 方案新增：彩条布覆盖 9636m <sup>2</sup> ，临时沉沙池 1 座。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方案新增：土地整治 0.71hm <sup>2</sup> 。	主体设计：实土绿化 12367m <sup>2</sup> 。 方案新增：撒播种草 0.71hm <sup>2</sup> 。	主体设计：临时排水沟 650m，碎石压盖 7865m <sup>2</sup> ，临时绿化 167m <sup>2</sup> 。 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 235m，临时沉沙池 1 座。	
	临时堆土场防治区	方案新增：土地整治 0.63hm <sup>2</sup> 。	主体设计：实土绿化 1911m <sup>2</sup> 。 方案新增：撒播种草 0.63hm <sup>2</sup> 。	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 70m，彩条布覆盖 8159m <sup>2</sup> ，填土编织袋挡土墙 125m。	
	施工道路防治区	方案新增：土地整治 0.21hm <sup>2</sup> 。	方案新增：撒播种草 0.21hm <sup>2</sup> 。	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 265m，临时沉沙池 1 座。	
投资（万元）	150.51（方案新增 9.14）	306.80（方案新增 0.93）	176.38（方案新增 17.04）		
水土保持总投资（万元）	664.70（方案新增 58.12）	独立费用（万元）	9.90		
监理费（万元）	0.00	监测费（万元）	17.82	补偿费（万元）	0.00（园区已缴纳）
方案编制单位	中云智德（重庆）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91500112MA60999T66)		建设单位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500000202869177Y)
法定代表人	黄希		法定代表人		杨秀明
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数据谷中路 105 号 10 层 2-1 室		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永平门街 6 号
邮编	401120		邮编		400025
联系人及电话	叶阿冰/13752912691		联系人及电话		程刚/13330262037
传真	/		/		/
电子信箱	zyzdyab@163.com		电子信箱		/

## 附件 2

### 重庆银行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一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专家评审意见

2026年2月12日，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组织召开了《重庆银行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一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以下简称《水保方案》）专家评审会。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法人）和中云智德（重庆）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专家组，专家组成员会前详细审阅了《水保方案》，与会人员会上认真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进行了深入讨论。专家根据“办水保〔2023〕177号”、“渝水〔2018〕267号”等文件对《水保方案》进行了质量评分，质量评定等级合格，同时提出了修改补充意见。报告编制单位对《水保方案》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经专家组复核，形成意见如下：

#### 一、综合说明

- （一）项目前期工作情况及建设现状介绍基本清楚。
- （二）方案编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技术资料基本正确。
- （三）同意设计水平年为2028年。
- （四）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确定基本合理，防治面积为6.93hm<sup>2</sup>。
- （五）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 （六）水土流失防治目标确定基本合理，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97%，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4%，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7%；因场地为园区统一场平后土地，且已开工，无可剥离表土，表土保护率不纳入防治目标体系。

#### 二、项目概况

- （一）项目概况介绍基本清楚。

重庆银行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一期）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回龙坝镇大水沟村（西永组团X标准分区X13-1-1-1/05地块），为新建项目，建设单位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主要建设2栋办公楼、1栋数据中心楼、1栋动力楼、

绿化工程、综合管网，总建筑面积 62863.08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 54743.53m<sup>2</sup>，地下建筑 8119.55m<sup>2</sup>，）容积率 1.41，建筑密度 39.08%，绿地率 35.18%。项目在场东侧红线外设置施工生产生活区 1 处、临时堆土场 2 处，施工道路 245m。项目总占地面积 6.93h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 3.89hm<sup>2</sup>，临时占地 3.04hm<sup>2</sup>。项目总挖方 8.86 万 m<sup>3</sup>，总填方 3.86 万 m<sup>3</sup>，余方 5.00 万 m<sup>3</sup>，余方运往沙坪坝区青凤科创城范围土石方消纳场回填。项目已于 2025 年 12 月动工，计划 2027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25 个月。项目总投资 70983.7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49347.79 万元。项目不涉及拆迁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二）项目区自然概况介绍基本清楚。

###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基本同意项目选址选线水土保持评价。

（二）基本同意建设方案与布局水土保持评价。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的界定与评价。

###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水土流失预测方法、时段和结果基本正确。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性分析。

###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项目划分为 4 个水土流失防治区：主体工程防治区、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临时堆土场防治区及施工道路防治区，防治分区基本合理。

（二）由主体工程设计或施工已实施的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措施和方案新增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基本合理。

#### 1、主体工程防治区

前期施工中，西侧进出口设置了 C25 砼临时排水沟及临时洗车设施，配套沉沙池；南侧进出口设置了 C25 砼临时排水沟；东侧边界设置了砖砌临时排水沟，地下车库基坑上方设置了临时截水沟。

后续施工中，实施东侧边界剩余砖砌临时排水沟；北侧、西侧及南侧边界与基坑坡顶、坡脚设置砖砌临时截排水沟，西北角、西侧通道旁设置砖砌临时沉沙池，接市政道路雨水井；基坑内设置砖砌集水坑，北侧边界设置砖砌临时

沉沙池，出口接自然溪沟；基坑边坡、边界斜坡基础及临时堆土等采用彩条布临时覆盖；沿内部道路及绿化区域实施雨水管网。

施工后期，沿道路两侧实施 C25 砼排水沟；人行道路及广场区域实施透水铺装；建筑楼及道路周边实施架空绿化、实土绿化，1#、2#办公楼顶实施屋顶绿化；临时占地土地整治后撒播种草。

## 2、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前期施工中，办公区周边设置了砖砌临时排水沟，宿舍周边设置了成品临时排水沟。

后续施工中，停车场北侧、东侧及南侧边界设置土质临时排水沟，停车场南侧较低处设置砖砌临时沉沙池，出口接市政道路雨水井；宿舍周边及停车场实施碎石压盖，办公区周边实施临时绿化。

施工后期，临时占地中项目二期范围实施实土绿化，其他区域土地整治后撒播种草。

## 3、临时堆土场防治区

后续施工中，临时堆土场西侧、东侧及南侧实施填土编织袋挡土墙，并沿南侧、东侧挡土墙外实施砖砌临时排水沟；堆土表面采用彩条布临时覆盖。

施工后期，临时占地中项目二期范围实施实土绿化，其他区域土地整治后撒播种草。

## 4、施工道路防治区

后续施工中，沿道路较低侧设置土质临时排水沟，北侧出口设置砖砌临时沉沙池后接自然溪沟，南侧出口接停车场临时排水沟。

施工后期，临时占地土地整治后撒播种草。

## 六、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基本可行。

## 七、水土保持投资

(一) 投资编制依据基本正确，费用及定额基本合理。

(二) 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664.70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 606.58 万元，方案新增 58.12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中：工程措施 9.14 万元，植物措施 0.93

万元，监测措施 17.82 万元，临时措施 17.04 万元，独立费用 9.90 万元，基本预备费 3.2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已由园区统一缴纳。

#### 八、水土保持管理

水土保持管理要求基本可行。

#### 九、评审结论

《水保方案》基本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审查要点的通知》（办水保〔2023〕177 号）等相关文件和标准的要求，同意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



2026 年 3 月 16 日

